

2017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

井陘矿区住建局
2019 年 1 月 4 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2017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经济分类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九、“三公”经费等相关信息统计表

十、政府采购情况表

第三部分 2017 年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说明
- 七、其他重要事项的说明
 - 1、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 2、政府采购情况
 - 3、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 4、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井陘矿区住建局 2017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根据《预算法》、《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党政机关厉行节约反对浪费条例》和《石家庄市市级预算公开办法》等有关规定，现将井陘矿区住建局 2017 年度决算予以公开。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一) 贯彻执行国家和省市城乡建设、规划、住房保障、房产管理、园林绿化、城市管理工作方针、政策、法律、法规、规章；拟订全区城乡规划、工程建设、建筑业、城市基础设施建设、供水、供热、燃气、房地产开发、勘察设计咨询、建筑节能、村镇建设、住房保障和房产管理、园林绿化、市政公益事业、城市管理 etc 规范性文件，并指导实施和进行行业监督管理。

(二) 负责组织编制、补充、修订、调整全区城镇体系规划、城市总体规划、专项规划、控制性详细规划、村镇规划，并依法实施城乡规划管理工作；负责重点地区、保护地区、风景名胜区规划设计方案的审查；负责政府指令性规划设计任务的计划安排及检查、考核、验收；组织城市发展战略研究，探索城乡统筹发展模式，推动城乡一

体化进程。

(三) 负责城乡规划区内建设项目的选址工作；负责城乡规划区内建设用地规划管理，核定用地位置、界限、土地使用性质和建设内容，提出规划设计条件；负责城乡规划区内各类建筑物、构筑物、室外装修、城市广场、雕塑、园林建筑等建设工程的规划管理相关工作；负责城乡规划区内城乡道路、桥涵、给水、排水、电力、电讯、热力、燃气、停车场等市政工程的规划管理，提出规划设计条件；负责城乡规划实施情况的监督检查工作，依法查处各类违反城乡规划法规的行为；负责建设工程的验线和竣工规划验收工作；负责城乡规划设计的管理；参与市政设计、建筑设计的行业管理工作。

(四) 负责组织编制城市建设中长期发展规划；负责城市市政基础设施的日常管护、小街巷整修、度汛工程、雨污水管网改造及夜景照明工程等项目的组织实施，负责工程的承发包、招投标、工程造价、设计咨询、施工图审查、工程监理、质量监督、安全生产、文明施工、验收移交及预决算审核工作；参与市政基础设施的设计方案论证和工程验收；负责工程验收移交接收工作；负责城区防汛工作；负责市政基础设施建设资本运营和投融资管理工作；负责全区房地产开发行业的监督管理工作；负责房地产开发市场准入和清出、房地产市场监督管理和稽查工作；负责房地产开发企业资质管理工作。

(五) 负责建筑市场监督管理。监督管理工程承发包、工程招投标、工程造价、工程勘察设计咨询、工程施工图审查、工程监理、工程质量、工程安全生产、文明施工、建筑材料设备和工程竣工验收备案工作；负责建筑市场

稽查和施工许可证的审核发放工作；负责相关企业的资质管理。

（六）负责各类房屋建筑及其附属设施和城市市政设施建设工程的抗震设防监督管理；指导全区建筑节能、墙体材料革新、粉煤灰综合利用工作。拟定建设行业科技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并组织实施；组织建设科技项目攻关、论证；指导建设科技成果转化及新技术、新材料、新设备、新工艺的推广应用工作；指导建设行业技术引进工作和建设技术市场管理工作。

（七）负责编制城镇住房建设和城市建设综合开发中长期规划和年度计划并监督实施；负责城市建设综合开发项目的宣传与推介工作；负责城市房屋征收工作的监督、管理、指导工作。负责编制房屋征收年度计划；监督管理房屋征收人、征收实施单位和征收评估机构；负责对因房屋征收引发的争议进行协调裁决。

（八）负责全区供水、供热、燃气行业管理工作；贯彻实施上级有关供水、供热、燃气行业技术法规和标准，做好供水、供热、燃气相关工作；拟订全区城市供水、供热、燃气发展规划、年度计划以及相关的规章制度并监督实施；负责供水、供热、燃气企业的资质管理，以及城市供水、供热、燃气工程设计、施工、竣工验收备案和燃气供气点备案工作；负责供水、供热、燃气、污水处理企业的监督管理。

（九）负责全区保障性住房规划和年度计划的拟定并组织实施；负责保障性住房的购建、管理以及保障对象的备案；负责廉租住房租赁补贴发放管理；负责区直管公房的资产、经营和维修管理；负责区单位公房售房款、售后维修资金的管理工作；负责区房改工作，落实私房政策。

(十) 负责全区各类房屋产权的登记、变更和抵押的审查、确认、登记、初审、报审工作，确认房屋权属并核发房屋所有权证；负责全区房产档案管理工作。

(十一) 负责全区房产交易管理工作；核发商品房预售许可证；负责全区房产市场监管，对房产市场的信息统计分析，研究房产市场的发展趋势；对房产市场走势进行预警预报，为政府决策提供依据；对房产经纪服务机构、房产估价机构、测绘机构的经营进行检查、监督和管理；查处房产市场的违法违规行为并依法进行行政处罚，维护房产市场的健康发展。

(十二) 负责全区物业管理行政执法工作，规范物业管理市场；负责区住宅专项维修资金的管理；负责物业管理企业资质管理；负责住宅区业主大会和业主委员会组建的监督指导工作；负责前期物业管理方案的备案工作；负责全区危陋住宅改造的行政管理工作；对房屋安全鉴定机构的工作进行监督指导。

(十三) 组织制定城市园林绿化发展规划、年度计划，并组织实施；负责园林绿化、公园广场及水系综合管护的检查、考核、督导工作；参与建成区主要街道、公园、广场和有关防护林区的规划、设计、建设和管理。

(十四) 执行城市绿化“绿线”管制制度；监督检查城市各类绿地的达标情况；审批、验收城市建设项目中的园林绿化比例和布局；申报和审批建成区内占用绿地、伐移树木等事项；负责全区园林绿化施工单位的资质审核和申报工作；负责园林行业的管理；负责外地进区从事园林施工单位的资质审核、办理进区登记及市场准入手续；依法查处违反园林绿化法律、法规、规章的行为。

(十五) 负责拟定全区市容环境卫生质量标准并组织实施；负责城区环境卫生和城市生活垃圾、建筑垃圾和工程渣土的收集、运输、处理及资源化综合利用的监督管理；负责组织城乡容貌环境综合整治及检查评比活动，监督、检查各单位及相关部门的市容环境卫生管理工作。

(十六) 负责城市道路红线以内挖掘、使用、迁移市政基础设施及占道市场、临建棚亭等各类占道活动的许可；会同有关部门做好城市道路红线以内停车场相关工作；负责城市沿街建筑物、构筑物立面及门店的改造、装饰装修、沿街实体墙改造和沿街楼宇立面清洗保洁的监督管理工作；负责城市夜景、照明、户外广告的规划建设行政许可和管理；负责城管监察执法工作，依法查处违法违规行为。

(十七) 负责依法查处主城区、风景名胜区、旅游景点出入口周边及沿线道路两侧 20 米范围内，违反市容环境卫生管理、城市规划管理、市政公用设施管理、城市绿化管理、环境保护管理、工商行政管理等方面各类违法违规行为；负责行使省政府决定调整的城市管理领域的其他行政处罚权。

(十八) 负责风景名胜区规划实施、资源保护和改善交通、服务设施；负责开展游览观光和文娱活动，普及历史文化和科学知识；负责定期对安全防护设施和警示标志进行检测、维护，督促经营单位接受有关部门的监督检查；负责完善环境卫生设施，保持风景名胜区的整洁卫生；负责制定风景名胜区应急救援预案；引导风景名胜原住居民迁入规划确定的居住用地范围内居住；不得将规划、管理和监督等行政管理职能委托给企业或者个人行使。

(十九) 负责全区城乡建设档案的收集、存档、监督和管理。

(二十) 承办区委、区政府及上级部门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决算单位构成

2017 年度纳入本部门决算独立核算单位 2 个，分别为矿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为一级预算单位，矿区房地产管理所，为二级单位，较上年无变化。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单位性质	财政供给政策
333002	石家庄市井陘矿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行政	财政拨款
333003	石家庄市井陘矿区房地产管理所	事业	差额拨款

第二部分 2017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石家庄市井陉矿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汇总）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栏次	行次	金额 1	项目 栏次	行次	金额 2
一、财政拨款收入	1	10,270.7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0	0.00
其中：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2,478.10	二、外交支出	31	0.00
二、上级补助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2	0.00
三、事业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3	0.00
四、经营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4	0.00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5	0.00
六、其他收入	7	0.00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36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7	65.00
	9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38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39	1,779.59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0	4,076.88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1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2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43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4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5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6	0.00
	18		十八、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47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8	4,349.25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49	0.00
	21		二十一、其他支出	5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2	10,270.71	本年支出合计	51	10,270.71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23	0.00	结余分配	52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4	0.00	其中：提取职工福利基金	53	0.00
其中：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	25	0.00	转入事业基金	54	0.00
	26		年末结转和结余	55	0.00
	27		其中：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	56	0.00
	28			57	
总计	29	10,270.71	总计	58	10,270.71

注：本表反映部门决算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收入决算表

部门：石家庄市井陘矿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汇总）

金额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类	款	项	栏次 合计	1	2	3	4	5	6	7
				10,270.71	10,270.71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5.00	65.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15			自然灾害生活救助	65.00	65.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1503			自然灾害灾后重建补助	65.00	65.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1,779.59	1,779.59	0.00	0.00	0.00	0.00	0.00
21103			污染防治	408.59	408.59	0.00	0.00	0.00	0.00	0.00
2110302			水体	376.47	376.47	0.00	0.00	0.00	0.00	0.00
2110399			其他污染防治支出	32.12	32.12	0.00	0.00	0.00	0.00	0.00
21199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1,371.00	1,371.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19901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1,371.00	1,371.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4,076.88	4,076.88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958.67	958.67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101			行政运行	591.70	591.7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87.36	187.36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106			工程建设管理	169.06	169.06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10.55	10.55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2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428.44	428.44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201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428.44	428.44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211.67	211.67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303			小城镇基础设施建设	67.87	67.87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143.80	143.8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2,478.10	2,478.1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8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277.03	277.03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803			城市建设支出	2,201.07	2,201.07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349.25	4,349.25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4,349.25	4,349.25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103			棚户区改造	1,997.50	1,997.5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105			农村危房改造	6.36	6.36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107			保障性住房租金补贴	2.76	2.76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199			其他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2,342.63	2,342.63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部门：石家庄市井陘矿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汇总）

金额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0,270.71	779.06	9,491.65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5.00	0.00	65.00	0.00	0.00	0.00
20815			自然灾害生活救助	65.00	0.00	65.00	0.00	0.00	0.00
2081503			自然灾害灾后重建补助	65.00	0.00	65.00	0.00	0.00	0.0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1,779.59	0.00	1,779.59	0.00	0.00	0.00
21103			污染防治	408.59	0.00	408.59	0.00	0.00	0.00
2110302			水体	376.47	0.00	376.47	0.00	0.00	0.00
2110399			其他污染防治支出	32.12	0.00	32.12	0.00	0.00	0.00
21199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1,371.00	0.00	1,371.00	0.00	0.00	0.00
2119901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1,371.00	0.00	1,371.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4,076.88	779.06	3,297.82	0.00	0.00	0.00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958.67	779.06	179.61	0.00	0.00	0.00
2120101			行政运行	591.70	591.70	0.00	0.00	0.00	0.00
212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87.36	187.36	0.00	0.00	0.00	0.00
2120106			工程建设管理	169.06	0.00	169.06	0.00	0.00	0.00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10.55	0.00	10.55	0.00	0.00	0.00
21202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428.44	0.00	428.44	0.00	0.00	0.00
2120201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428.44	0.00	428.44	0.00	0.00	0.00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211.67	0.00	211.67	0.00	0.00	0.00
2120303			小城镇基础设施建设	67.87	0.00	67.87	0.00	0.00	0.00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143.80	0.00	143.80	0.00	0.00	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2,478.10	0.00	2,478.10	0.00	0.00	0.00
21208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277.03	0.00	277.03	0.00	0.00	0.00
2120803			城市建设支出	2,201.07	0.00	2,201.07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349.25	0.00	4,349.25	0.00	0.00	0.00
221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4,349.25	0.00	4,349.25	0.00	0.00	0.00
2210103			棚户区改造	1,997.50	0.00	1,997.50	0.00	0.00	0.00
2210105			农村危房改造	6.36	0.00	6.36	0.00	0.00	0.00
2210107			保障性住房租金补贴	2.76	0.00	2.76	0.00	0.00	0.00
2210199			其他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2,342.63	0.00	2,342.63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石家庄市井陘矿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汇总）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7,792.6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8	0.0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2,478.10	二、外交支出	29	0.00	0.00	0.00
	3		三、国防支出	3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1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2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3	0.00	0.00	0.00
	7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34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5	65.00	65.00	0.00
	9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36	0.00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37	1,779.59	1,779.59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38	4,076.88	1,598.78	2,478.1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39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41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2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3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4	0.00	0.00	0.00
	18		十八、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45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6	4,349.25	4,349.25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47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其他支出	48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2	10,270.71	本年支出合计	49	10,270.71	7,792.61	2,478.1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3	0.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50	0.00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4	0.00		5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5	0.00		52			
	26			53			
总计	27	10,270.71	总计	54	10,270.71	7,792.61	2,478.1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的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部门：石家庄市井陘矿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汇总）

金额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合计	基本支出结转	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结转	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		
													项目支出结转	项目支出结余	
类	款	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栏次													
		合计	0.00	0.00	0.00	7,792.61	779.06	7,013.55	7,792.61	779.06	7,013.55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00	0.00	0.00	65.00	0.00	65.00	65.00	0.00	65.00	0.00	0.00	0.00	0.00
20815		自然灾害生活救助	0.00	0.00	0.00	65.00	0.00	65.00	65.00	0.00	65.00	0.00	0.00	0.00	0.00
2081503		自然灾害灾后重建补助	0.00	0.00	0.00	65.00	0.00	65.00	65.00	0.00	65.00	0.00	0.00	0.00	0.0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0.00	0.00	0.00	1,779.59	0.00	1,779.59	1,779.59	0.00	1,779.59	0.00	0.00	0.00	0.00
21103		污染防治	0.00	0.00	0.00	408.59	0.00	408.59	408.59	0.00	408.59	0.00	0.00	0.00	0.00
2110302		水体	0.00	0.00	0.00	376.47	0.00	376.47	376.47	0.00	376.47	0.00	0.00	0.00	0.00
2110399		其他污染防治支出	0.00	0.00	0.00	32.12	0.00	32.12	32.12	0.00	32.12	0.00	0.00	0.00	0.00
21199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0.00	0.00	0.00	1,371.00	0.00	1,371.00	1,371.00	0.00	1,371.00	0.00	0.00	0.00	0.00
2119901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0.00	0.00	0.00	1,371.00	0.00	1,371.00	1,371.00	0.00	1,371.00	0.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0.00	0.00	0.00	1,598.78	779.06	819.72	1,598.78	779.06	819.72	0.00	0.00	0.00	0.00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0.00	0.00	0.00	958.67	779.06	179.61	958.67	779.06	179.61	0.00	0.00	0.00	0.00
2120101		行政运行	0.00	0.00	0.00	591.70	591.70	0.00	591.70	591.7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0.00	0.00	0.00	187.36	187.36	0.00	187.36	187.36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106		工程建设管理	0.00	0.00	0.00	169.06	0.00	169.06	169.06	0.00	169.06	0.00	0.00	0.00	0.00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0.00	0.00	0.00	10.55	0.00	10.55	10.55	0.00	10.55	0.00	0.00	0.00	0.00
21202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0.00	0.00	0.00	428.44	0.00	428.44	428.44	0.00	428.44	0.00	0.00	0.00	0.00
2120201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0.00	0.00	0.00	428.44	0.00	428.44	428.44	0.00	428.44	0.00	0.00	0.00	0.00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0.00	0.00	0.00	211.67	0.00	211.67	211.67	0.00	211.67	0.00	0.00	0.00	0.00
2120303		小城镇基础设施建设	0.00	0.00	0.00	67.87	0.00	67.87	67.87	0.00	67.87	0.00	0.00	0.00	0.00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0.00	0.00	0.00	143.80	0.00	143.80	143.80	0.00	143.8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0.00	0.00	0.00	4,349.25	0.00	4,349.25	4,349.25	0.00	4,349.25	0.00	0.00	0.00	0.00
221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0.00	0.00	0.00	4,349.25	0.00	4,349.25	4,349.25	0.00	4,349.25	0.00	0.00	0.00	0.00
2210103		棚户区改造	0.00	0.00	0.00	1,997.50	0.00	1,997.50	1,997.50	0.00	1,997.50	0.00	0.00	0.00	0.00
2210105		农村危房改造	0.00	0.00	0.00	6.36	0.00	6.36	6.36	0.00	6.36	0.00	0.00	0.00	0.00
2210107		保障性住房租金补贴	0.00	0.00	0.00	2.76	0.00	2.76	2.76	0.00	2.76	0.00	0.00	0.00	0.00
2210199		其他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0.00	0.00	0.00	2,342.63	0.00	2,342.63	2,342.63	0.00	2,342.63	0.00	0.00	0.00	0.00

2. 本表批复到项级科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部门：石家庄市井陘矿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汇总）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462.04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5.12	310	其他资本性支出	29.77
30101	基本工资	209.68	30201	办公费	1.07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102	津贴补贴	50.02	30202	印刷费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29.77
30103	奖金	65.65	30203	咨询费	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0104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81.68	30204	手续费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5	水费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0107	绩效工资	44.73	30206	电费	5.89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9.39	30207	邮电费	2.63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0.80	30208	取暖费	7.92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09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62.13	30211	差旅费	2.2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0302	退休费	200.12	30213	维修（护）费	2.42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4	租赁费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304	抚恤金	9.95	30215	会议费	0.00	31020	产权参股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00	30216	培训费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0.00	304	对企事业单位的补贴	0.00
30307	医疗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0401	企业政策性补贴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0402	事业单位补贴	0.00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0403	财政贴息	0.00
30310	生产补贴	0.00	30226	劳务费	0.00	30499	其他对企事业单位的补贴	0.00
30311	住房公积金	47.86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307	债务利息支出	0.00
30312	提租补贴	0.00	30228	工会经费	0.0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313	购房补贴	0.00	30229	福利费	0.00	30707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0314	采暖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63	399	其他支出	0.00
30315	物业服务补贴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0.00	39906	赠与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4.2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36			
人员经费合计		724.17	公用经费合计					54.89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部门：石家庄市井陘矿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汇总）

金额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合计	基本支出结转	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结转	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		
													项目支出结转	项目支出结余	
类	款	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栏次													
		合计	0.00	0.00	0.00	2,478.10	0.00	2,478.10	2,478.10	0.00	2,478.10	0.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0.00	0.00	0.00	2,478.10	0.00	2,478.10	2,478.10	0.00	2,478.10	0.00	0.00	0.00	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及对应专项服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0.00	0.00	0.00	2,478.10	0.00	2,478.10	2,478.10	0.00	2,478.10	0.00	0.00	0.00	0.00
21208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0.00	0.00	0.00	277.03	0.00	277.03	277.03	0.00	277.03	0.00	0.00	0.00	0.00
2120803		城市建设支出	0.00	0.00	0.00	2,201.07	0.00	2,201.07	2,201.07	0.00	2,201.07	0.00	0.00	0.00	0.00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编制单位：石家庄市井陘矿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汇总）

金额单位：万元

科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 %d —							

“三公”经费及相关信息统计表

编制单位：石家庄市井陘矿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汇总）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栏 次	行次	预算数 1	统计数 2	项 目 栏 次	行次	统计数 3
一、“三公”经费支出	1	—	—	二、机关运行经费	22	54.67
（一）支出合计	2	2.00	1.63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22	—
1. 因公出国（境）费	3	0.00	0.00	（一）车辆数合计（辆）	23	3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4	2.00	1.63	1. 部级领导干部用车	24	0
（1）公务用车购置费	5	0.00	0.00	2. 一般公务用车	25	1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6	2.00	1.63	3. 一般执法执勤用车	26	0
3. 公务接待费	7	0.00	0.00	4. 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27	0
（1）国内接待费	8	0.00	0.00	5. 其他用车	28	2
其中：外事接待费	9	0.00	0.00	（二）单价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台，套）	29	0
（2）国（境）外接待费	10	0.00	0.00	（三）单价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台，套）	30	0
（二）相关统计数	11	—	—		32	
1. 因公出国（境）团组数（个）	12	—	0		33	
2. 因公出国（境）人次数（人）	13	—	0		34	
3. 公务用车购置数（辆）	14	—	0		35	
4. 公务用车保有量（辆）	15	—	2		36	
5. 国内公务接待批次（个）	16	—	0		37	
其中：外事接待批次（个）	17	—	0		38	
6. 国内公务接待人次（人）	18	—	0		39	
其中：外事接待人次（人）	19	—	0		40	
7. 国（境）外公务接待批次（个）	20	—	0		41	
8. 国（境）外公务接待人次（人）	21	—	0		42	

— %d —

政府采购情况表

编制单位：石家庄市井陘矿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汇总）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采购计划金额					
	总计	采购预算(财政性资金)				非财政性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其他资金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41,467.04	41,467.04	741.41	2,737.53	37,988.10	0.00
货物	29.14	29.14	29.14	0.00	0.00	0.00
工程	2,184.80	2,184.80	432.27	1,752.53	0.00	0.00
服务	39,253.10	39,253.10	280.00	985.00	37,988.10	0.00
项目	实际采购金额					
	总计	采购预算(财政性资金)				非财政性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其他资金	
栏次	7	8	9	10	11	12
合计	41,445.29	41,445.29	733.29	2,723.90	37,988.10	0.00
货物	29.11	29.11	29.11	0.00	0.00	0.00
工程	2,178.60	2,178.60	429.87	1,748.73	0.00	0.00
服务	39,237.58	39,237.58	274.31	975.17	37,988.10	0.00
— %d —						

第三部分 2017 年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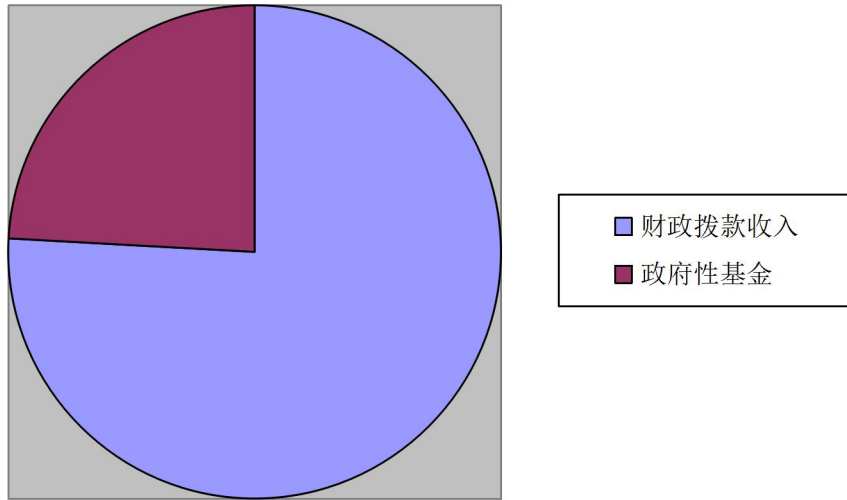
2017 年度年初结转和结余 0 万元，本年财政拨款收入 10270.71 万元。比 2016 年减少 102.99 万元。减少主要原因是工程量减少。本年支出 10270.71 万元，比 2016 年支出减少 102.99 万元，主要原因是：1、工程量减少 2、退休人员工资转入社保代开。与年初批复的预算数相比，增加 1798.01 万元，主要原因是：调资和增加了工程项目，其中：棚户区改造 478 万元、2017 年国有工矿棚户区改造和第二批保障性安居工程 2490 万元等。年末结转和结余 0 万元。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17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年初结转和结余 0 万元，本年收入 7792.61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2478.10 万元，共计 10270.71 万元。较 2016 年减少 102.99 万元。减少主要原因：1、工程量减少 2、退休人员工资转入社保代开。

如图所示：

图 1：收入决算结构饼状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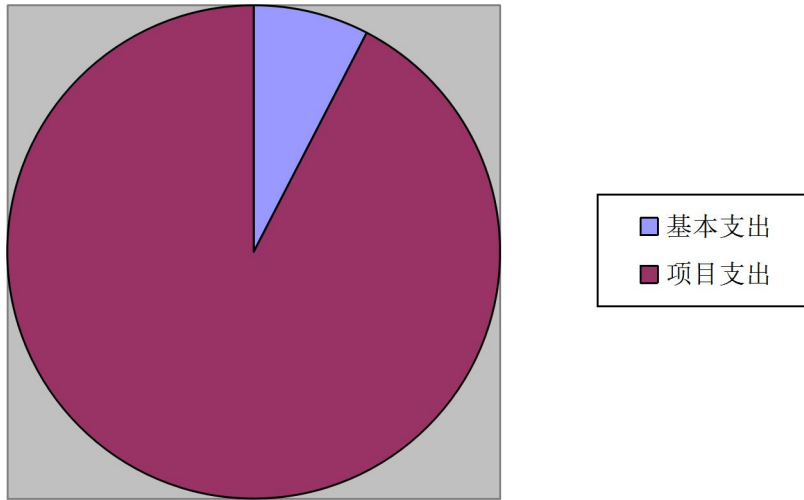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7 年度总支出 10270.71 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 0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779.06 万元，较 2016 年减少 199.31 万元，主要原因是退休工资转入社保代发；项目支出 9491.65 万元，较 2016 年增加 96.32 万元，主要原因是增加了工程项目，棚户区改造 478 万元、2017 年国有工矿棚户区改造和第二批保障性安居工程 2490 万元等。

如图所示：

图 2：支出决算结构饼状图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7 年度年初结转和结余 0 万元，本年收入决算总计 10270.71 万元，较 2017 年年初预算总收入增加 1798.01 万元。主要原因是调资和增加了工程项目，其中：棚户区改造 478 万元、2017 年国有工矿棚户区改造和第二批保障性安居工程 2490 万元等。本年支出决算总计 10270.71 万元，较 2017 年年初预算总支出数增加 1798.01 万元，主要原因增加了工程项目。年末结转和结余 0 万元。

五、“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7 年度“三公”经费预算为 2 万元，决算支出 1.63 万元，比 2016 年度决算数增加 0.96 万元，主要原因是车辆老化增加了维修维护费。

(一)因公出国(境)支出 0 万元,本年度我部门参加的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共 0 人,因公出国(境)费支出与年初预算数 0 万元持平,与 2016 年因公出国(境)费决算支出 0 万元持平。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1.63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公车运行维护费 1.63 万元),较年初预算数减少 0.37 万元,比 2016 年决算增加 0.96 万元。

公务用车购置:本部门 2017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 0 辆,公务用车保有量 2 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决算数较年初预算数减少 0.37 万元,比 2016 年决算增加 0.96 万元,主要原因是车辆老化增加了维修维护费。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 0 万元,本年度我部门国内公务接待批次为 0 次,接待人数 0 人,较年初预算数减少 0 万元,比 2016 年决算支出减少 0 万元。

六、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说明

(一)按照深化绩效预算管理的要求,2017 年继续优化“部门职责-工作活动-预算项目”的绩效预算管理结构,分三个层次分别制定了绩效目标和指标,力争可审核、可监控、可评价,将绩效管理融入项目管理全过程,为提高资金使用效果,规范预算管理打下良好基础。

(二)预算项目绩效评价开展情况。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单位组织对 2017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涉及自然灾害灾后重建补助、其他节能环保支出、行政运行、一般

行政管理事务、工程建设管理、城市建设支出、棚户区改造、其他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等 17 个项目，涉及资金 9491.65 万元。评价结果为优秀。

（三）预算项目绩效自评选例

本单位杏花沟公园基础设施维护保养项目绩效自评：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80 万元，执行数为 18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主要是对杏花沟生态公园进行养护管理工作，包括：绿地内苗木的浇水、施肥、修剪及喷灌、检查井、管道、阀门井等维修。改善了城区居住环境，提高宜居度。

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项目绩效自评：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394 万元，执行数为 390 万元，完成预算的 98.99%。按照《建设项目用地地质灾害的危险性评估技术要求》（试行），对项目区开展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查清评估区内地质灾害类型、分布、危害对象，避免和减少因工程活动引发的地质灾害给人民生命财产造成的损失，对该工程建设可能遭受及工程建设引发和加剧地质灾害的危险性进行了评估，同时采用防治措施。

七、其他重要事项的说明

1、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2017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总计 54.67 万元，比 2016 年减少 18.06 万元，主要原因是缩减经费、减少开支。

2、政府采购情况

2017年度本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41445.29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29.11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2178.6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39237.58 万元。资金来源均为财政拨款，严格按照政府采购执行。

3、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2017 年，本部门共有车辆 3 辆，其中，一般车辆 1 辆，专用车辆 2 辆；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套）。与上年相比减少 3 辆。

4、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1）本部门 2017 年国有资本经营无收支和结转结余情况。故国有资本支出经营预算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以空表列示。

（2）由于决算公开表格中金额数值应当保留两位小数，公开数据为四舍五入计算结果，个别数据合计与分项之和存在小数点后差额，特此说明。

第四部分 相关名词解释

(一) 财政拨款收入：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四)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资金”、“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五)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六)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事业单位会计制度的规定从非财政补助结余中分配的事业基金

和职工福利基金等。

（七）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八）基本支出：填列单位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九）项目支出：填列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基本建设支出：填列由本级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略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所发生的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不包括政府性基金、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及各类拼盘自筹资金等。

（十一）其他资本性支出：填列由各级非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备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和财政支持企业更新改造所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

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其他交通费用：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外的其他交通费用。如飞机、船舶等的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出租车费用、公务交通补贴等。

（十四）公务用车购置：填列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

（十五）其他交通工具购置：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外的其他各类交通工具（如船舶、飞机）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

（十六）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以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